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CEAN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財務顧問



瓏盛資本有限公司

延遲寄發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之通函

茲提述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二
零年十月五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除另
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認購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股東特別大會
通告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
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及張傳軍先生；
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組成。